

向巴比倫宣告審判(四)

耶利米書 51:27-44

莊劉真光 師母

前言

在這段經文中,耶和華最後一次發命令攻擊巴比倫.同時,以色列人的禱告,呼求耶和華為他們伸冤報復,蒙耶和華的應允.

I. 耶和華定意審判巴比倫(耶 51:27-33)

1. 耶和華發命攻擊巴比倫(51:27-28)

在這兩節經文中,有一連串七個命令式的動詞來描述耶和華發出攻擊巴比倫的命令

- A. 「舉起」
- B. 「吹號」
- C. 「預備」
- D. 「召集」
- E. 「指派」
- F. 「帶上來」
- G. 「預備」

2. 對巴比倫的攻擊產生的影響(51:29-32)

- A. 當耶和華出動攻擊祂的仇敵時,地因耶和華的臨近而震動和翻轉(51:29)
- B. 巴比倫的勇士放棄爭戰(51:30a)
- C. 巴比倫被焚燒(51:30b)
- D. 報信的來向巴比倫王報告(51:31-32)

3. 耶和華的宣告(51:33)

II. 以色列人的禱告(耶 51:34-35)

1. 以色列人對巴比倫的控訴(51:34)

2. 猶大被擄的人呼求耶和華為他們伸冤報復(51:35)

- A. 錫安的居民說:「願巴比倫向我們身體所施的強暴歸在巴比倫身上。」(51:35a)
- B. 耶路撒冷說:「願流我們的血歸在迦勒底居民身上。」(51:35b)
- C. 總結

III. 耶和華的回答(耶 51:36-44)

1. 耶和華應許要為以色列伸冤報復(51:36a)

2. 耶和華報復的行動(51:36b-40)

A. 耶和華將使巴比倫的海枯竭(51:36b)

B. 耶和華將使巴比倫成為野狗的住處,沒有人居住(51:37)

C. 耶和華將為巴比倫人擺設筵席,使他們喝醉,永遠沉睡(51:38-39)

D. 耶和華將使巴比倫像將宰的羊羔,下到宰殺之地(51:40)

3. 巴比倫的命運(51:41-44)

A. 為巴比倫唱出哀歌(51:41)

B. 進攻巴比倫的軍隊有如海水使巴比倫被淹沒(51:42)

C. 巴比倫將成為荒涼(51:43)

D. 巴比倫的偶像彼勒將一同被罰(51:44a)

E. 巴比倫將吐出她所吞吃的,列國不再歸附她(51:44b)

F. 巴比倫的城牆將倒塌(51:44c)

IV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1. 以色列人呼求神為他們伸冤,向巴比倫施行報復,是基於三個重要的真理原則:

A. 基於神是以色列立約的神,以及神在申 32:35-43 的應許.

B. 基於神是宇宙的創造者,祂是掌管列國的主,列國都必須向祂交帳.

C. 基於神公義和公平的審判原則:照各人所行的報應各人,也就是「一報還一報」的報酬律.

2. 神向巴比倫的邪惡施行公義的審判乃是銅板的一面.同時,銅板的另一面是神為祂受不義對待的百姓伸冤,施行報復.因此,在詩篇中有一些咒詛詩,詩人們呼求神為他們伸冤,施行報復,例如詩 69;109;137 等.

3. 在新約中的啟示錄,也有同樣的真理:

A. 啟 6:9-11

B. 啟 16:4-7

C. 啟 18 章

D. 啟 19:1-2

4. 主耶穌的教導(太 5:38-48)與使徒保羅的教導(羅 12:19-21)乃是相輔相成.

討論問題:

請默想本段經文的屬靈真理原則,並討論如何具體去遵行主耶穌和使徒保羅的教導.